

贵州2011年注册资产评估师考试工作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6/2021_2022__E8_B4_B5_E5_B7_9E2011_c47_646955.htm 导读：请考生于2011年4月6日至4月27日登录贵州人事考试信息网（网址：www.gzpta.gov.cn）报名，关于做好2011年度全国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黔人社厅通〔2011〕178号各市、州、地人社局、财政局：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、中国资产评估协会《关于做好2011年度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》（人考中心函[2011]11号）精神，为了做好2011年度全国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贵州考区的工作,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一、报名条件 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，遵纪守法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均可报名参加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：1、取得经济类、工程类大专以上学历，工作满5年，其中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满3年。2、取得经济类、工程类本科学历，工作满3年，其中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满1年。3、取得经济类、工程类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、研究生班毕业，工作满1年。4、取得经济类、工程类博士学位。5、非经济类、工程类专业毕业，其相对应的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年限延长2年。6、不具备上述规定学历，但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经济、会计、审计专业初级资格考试，取得相应专业技术资格，并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满5年。7、免试部分科目条件 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满2年，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评聘为经济类、工程类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，可免试1科相应考试科目。其中，评聘为高级工程师（含相应专业的副教授、副研究员等）职务的人员，可

免试《建筑工程评估基础》或《机电设备评估基础》；评聘为高级经济师（含相应专业的副教授、副研究员等）职务可免试《经济法》；高级会计师、高级审计师（含相应专业的副教授、副研究员等）职务可免试《财务会计》。

二、考试时间及科目 2011年度全国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时间及科目见下表：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